

榆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榆政卫健发〔2023〕123号

关于 2022 年度卫生健康目标责任 考核工作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

根据《2022 年全市卫生健康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方案》安排，经研究，决定对委属各单位 2022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年终考核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具体时间由各考核组安排。

二、考核内容

（一）目标责任考核

考核内容包括共性指标、个性指标，因各单位工作量不同，最终分数按实打分数占总分数的百分比计算。

（二）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

主要采取民主测评和个别谈话等方式进行考核。

1. 领导班子主要考核本年度发挥职能作用情况。包括：全面考核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情况；重点考核履行职能、服务大局和完成中心工作的情况和实际成效；注重考核各级党委（支部）领导班子抓党的建设实绩，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反对“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情况。

2. 领导干部主要考核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现实表现情况。包括：全面考核领导干部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履职尽责特别是应对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过程中的政治能力、专业素养和组织领导能力等情况；重点考核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政治责任，遵守廉洁自律准则，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反对“四风”和特权思想、特权现象等情况；注重考核党委书记的工作实绩，首先看抓党建工作的成效，考核领导班子其他党员领导干部的工作实绩应当加大抓党建工作和党风行政建设的权重。

三、考核职责及评分方式

由考核组对被考核单位指标进行考核评分。

（一）考核职责

考核组负责考核的内容为：委属单位共性指标、个性指标。

（二）评分方式

由考核组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档次，各档次的评定标准为：

优秀：工作进度、质量完成好，有重大突破和创新，获得上级工作部门表彰奖励，或上级主要领导书面肯定，或典型经验做法在省级以上范围推广。

良好：工作进度、质量完成较好，有较大突破和创新。

一般：工作进度、质量基本达到市卫健委要求。

较差：工作进度、质量没有达到市卫健委要求。

被考核单位领导班子等次评定结合民主测评情况，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一般不超过考核领导班子总数的 30%；县处级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等次，领导干部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一般不超过参加考核领导干部总人数的 25%。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为优秀等次的，领导班子正职可评为优秀等次。

四、考核程序

年终考核按照自查总结、对标测评、个别谈话、考察核实和分析评价的程序进行。

（一）自查总结

委属各单位对本单位年度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形成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对标报告；委属单位领导干部形成个人述职述责述廉报告。

1.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对标报告（一般不超过 3000 字）。包括：目标任务考核指标完成情况、采取的主要措施、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等。

2. 领导班子工作情况报告（一般不超过 2000 字）。包括本年度发挥职能作用、完成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党建和意识形态责任、平安建设领导责任落实情况、廉洁自律、工作成效、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改进措施等。

3. 领导干部个人述职述责述廉报告（一般不超过 1000 字）。包括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完成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党建和意识形态责任、平安建设领导责任落实情况、廉洁自律、工作成效、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改进措施等。

（二）对标测评

1. 确定考核对象人员名单。由市卫健委人事科确定。

新提拔任职的领导干部，按照现任职务进行考核，注意了解在原任职岗位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内病、事假累计超过半年的领导干部，参加考核，不定等次。

当年办理退休手续的干部，不参加考核。

2. 召开对标大会。委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根据市卫健委下达

的年度工作任务作对标报告；领导干部述职述责述廉报告实行书面述职。

参会范围：全体正式人员（医院参会人员一般为科室负责人以上人员）。被考核单位的雇用、聘用、借调、借用人员不参加民主测评，到会人数应不少于规定人数的 2/3。

（三）个别谈话

考核组通过一对一谈话的方式，核实被考核单位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了解领导班子发挥职能作用、领导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情况、干部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等，听取干部对本单位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推荐优秀领导班子成员。

对群众反映强烈、情况复杂或有意见分歧的问题，考核组可进行专项调查核实。

（四）考察核实

主要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查看等方式，对所考核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核实。

（五）分析评价

各考核组重点围绕被考核单位工作实绩、所考核指标任务完成情况及评分结果、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表现情况、党风廉政建设情况，以及本组所有被考核单位的加分、减分、否决指标等情况（见附件 4），形成考核综合分析报告并提出评价意见（一般不超过 3500 字）。

五、等次评定

由市卫健委人事科汇总各类考核结果，提出考核等次意见，报市卫健委党组审定。

六、有关要求

（一）各被考核单位要高度重视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认真进行自查总结，积极配合考核组开展工作。

（二）各考核组要分工明确，夯实责任，认真细致，严格按照考核方案和评分细则打分，确保客观公正。

（三）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考核纪律，确保年终考核作风清正，考核结果公平公正。

考核结束后各考核组于2023年5月30日前形成书面汇报材料，并向委党组汇报，考核资料交委机关人事科。

- 附件：1. 2022年度委属单位重点任务考核表
2. 2022年度委属单位目标责任考核加分、减分、否决指标清单
3. 考核分组安排



附件 1: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共性指标（64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全面从严治党 (180分)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组织专题学习研讨，学习总书记在延安考察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结合实际制定贯彻落实措施（1分）；党委书记对政治建设进行谋划、部署、推动。	15	政秘科	
	开展作风建设专项行动，省市督导反馈问题整改到位；作风建设特点亮点在省市党报党刊纸或榆林党建、榆林市卫健委微信公众号进行宣传。	12		
	党组（党委）书记带头落实“一岗双责”，党组（党委）书记进行从严治党专题调研、班子成员到分管单位或领域调研；党组（党委）向委党组上报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报告。	15		
	各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如实填写《纪实手册》。	12	政秘科	
	党组（党委）会议每半年研究一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12		
	细化责任分工，制定党组（党委）及其领导班子成员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	14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政治建设成效体现到部署工作、执行决策中，争做“三个表率”，争创模范机关；建立“第一议题”制度，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做到第一时间学习传达，第一时间研究部署，第一时间贯彻落实；党员熟知党规党情，熟练掌握最新党章知识及“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等内容。（8分）落实党组织书记抓党建主体责任，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要求。（6分）研究制定本单位创建模范机关工作方案，工作方案与单位实际联系紧密，有具体的载体。（8分）按照单位工作人员总数不少于1%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设党委的配备专职副书记。（6分）党员领导干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要红脸出汗，专题组织生活会要开出质量和效果。（5分）支部书记全年至少讲两次党课。（5	100	机关党委	

	分)做好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工作,实行双报双批,无故延期换届此项不得分。(2分)按规定足额缴纳党费并及时上交,建立党费收缴台账。(5分)根据《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定,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和预备党员教育,严把发展党员关口,按要求完成发展党员计划。(5分)及时做好全国党组织和党员信息系统维护工作,推行网上转接党员组织关系,有序推进“智慧党建”。(4分)以《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为基本遵循,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方案、有措施。(6分)深化与街道社区(村)“互联互通”“在职党员进社区”等志愿服务活动。(3分)强化党建带群团建设,做好团组织规范设置工作,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团员青年、妇女同志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活动,丰富精神文化生活。(3分)成立健康机关建设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和相关规章制度,做到有部署、有方案、有台账、有行动。(5分)积极开展党员干部“双亮”(亮明岗位身份、亮明工作职责)行动,创设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窗口,党员责任区、引导党员增强党员意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6分)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情况:受到党内警告、严重警告的,1人次扣1分;受到撤销党内职务、留党察看、开除党籍的,1人次扣2分;本单位主动发现并查处的不扣分,主动上报问题线索的不扣分。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十四届一次、二次全会精神以及市委五届一次、二次、三次全会精神纳入单位党组织及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内容,撰写学习二十大精神心得体会。(6分)面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采取有力措施,对照整改落实,推动《条例》落地见效。(4分)深化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要求有经费预算,台帐齐全,“三会一课”流程规范,内容齐全。(8分)实现党员干部“学习强国”平台日活跃度不低于80%,用好“学习强国”平台宣传本单位重要工作。(4分)“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微党课活动开展情况。(4分)单位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开展情况,有方案、有措施、有载体。(6分)党内半年报、年报统计报送情况。(2分)			
精神文明建设 及各类创建 (50分)	成立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领导小组或专班,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创文工作会议。按照2022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分解表,完成本单位创文工作,提供本单位相关资料。同时,市直各医疗机构根据创文实地考察任务,按标准配置母婴室、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通道等设施。	25	政秘科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内容丰富的主题实践活动。大力推行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和卫生文化建设工作,积极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	25		
政务工作 (10分)	OA系统是否有专职人员在OA系统中收文(2分),是否每天按时登录OA系统,查收文件(3分)。每月按时报送政务信息(5分),每月至少1条,每少1条扣除0.5分。	10	政秘科	
信访维稳和 安全生产	积极处理好单位内部信访、矛盾纠纷问题投诉解决率达到90%以上(10分),其中未建立信访制度、信访台账的各扣2分;投诉解决率未达到90%的扣2分。做好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	20	政秘科 应急科	

(20分)	确保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10分),其中成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1分),有专(兼)职人员(1分),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1分)。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1分)。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每季度按时向委里报送隐患排查整治台账(2分),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1分),全员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和培训(1分),积极组织开展消防演练工作(1分);严格按照中省市要求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1分)。凡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单位本项目不得分,并取消评优资格。			
人事管理和人才引进(75分)	贯彻落实市委新修订副“三项机制”,规范选人用人机制,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干部调整和使用未按规定程序上报审批的扣10分,超职数配备干部的扣10分;加强卫生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培养和培训工作,未按要求完成干部培训工作的扣5分。认真落实《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回头看”,未按要求完成档案整理和专审工作的扣20分。	45	人事科	
	加强和规范人事管理,根据编制和岗位设置,制定用人计划,严格执行《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违规聘用人员的扣5分;规范自聘人员管理工作,做到聘用有计划,聘用人员未备案登记上报的扣5分。	10		
	未按要求完成本单位的职称晋升资格审核和材料报送工作的扣6分;未完成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晋升职称前到农村基层支医(挂职)工作的扣4分。	10		
	不能按照要求及时报送人事、人才工作相关材料的扣5分;不能按要求做好人事工资年报、事业单位统计年报、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年报工作的扣5分。	10		
平安建设工作内容	将平安建设作为干部履职尽责重要内容,纳入干部考核内容。	10	人事科	
法治建设(45分)	建立和完善本单位法治建设工作的组织架构,明确工作职责,组织协调本单位内法治建设工作(5分)宣传贯彻法治思想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主题学习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集中开展重点法规学习日、宣传日、宣传周活动,学习宣传培训考核做到计划、制度、资料、台帐“四个有”,时间、内容、人员、组织“四落实”(20分)。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5分)完善卫生健康行业法律顾问制度(5分)积极组织参加省、市举办的各类法律法规培训和宣传活动(10分)。	45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20分)	建立和完善本单位信用工作的组织架构,明确工作职责,组织协调本单位内信用工作(2分);制定本单单位详细的年度工作计划、方案或要点,明确责任、工作任务分工及进度要求(3分)。及时报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动态信息、工作总结等材料(5分)。及时细化和落实国家、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省及市级本行业领域信用法规文件，建立本单位信用制度和工作人员信用档案（4分）。本单位依托媒体等每年开展信用主题宣传活动一次以上，并向“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每季度提供信用工作动态至少一次，开展内部人员诚信管理和教育活动（3分）。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日常任务。（3分）			
信息统计 (20分)	月报、季报、年报数据按时上报；数据信息无漏报、做到真实可靠，完成率达100%	20	发展改革科	
科研宣传 (60分)	<p>制度建设和落实（10分）：制定本单位宣传工作制度，不断提升卫生健康宣传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4分）；做好政务新媒体审核管理工作，专人负责，确保每周更新；（4分）；各种论坛、讲坛、讲座、报告会、研讨会、读书会等活动的开展，履行报批手续（委属单位报市卫健委批准后向市委宣传部申报备案）（2分）；</p> <p>重点工作宣传（25分）：行业典型的培育与宣传。（4分）组织开展“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重大主题宣传。（4分）；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活动和“四史”宣传教育；（4分）围绕全年卫生健康重点工作，大力宣传新进展新成效和健康惠民举措（4分）；卫生健康题材融媒体作品的创作与宣传（5分）；本单位业务相关的其它特色宣传（4分）。（通过影像资料、媒体宣传等佐证资料查看）</p> <p>新闻稿件报送（15分）：积极向市卫健委宣传科投稿，每月投稿不少于2篇（宣传科打分）；学好用好“学习强国”平台，全年供稿采用量不少于2篇（4分）；全年在中省市主流媒体发稿不少于4篇（4分，投稿每少1篇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做好《健康报》等本行业杂志报刊宣传学用工作；（2分）</p> <p>舆情应对处置工作（10分）：1.做好常态化网络舆情工作：加强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制定本单位舆情应对处置工作机制，责专人负责（1分）；源头预防，对本单位舆情风险点进行排查梳理，建立本单位重点领域网络舆情风险隐患排查清单台账（2分）；及时处置市委网信办、市卫健委转办的预警提示，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到全面核查、科学处置，规范舆情预警反馈回复工作（2分）；2.重大敏感和负面舆情发生、应对情况：发生重大负面舆情未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具体情况，发生媒体曝光，引发重大敏感和负面舆情，经查证属实的，每起扣2分；发生重大敏感和负面舆情应对处置不当的，每起扣3分（查看相关文件、会议记录、通知、反馈结果等）。</p>	6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p>财务管理 (医疗机构) (70分)</p>	<p>1. 认真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有效降低医院运行成本(8分), 未执行会计制度扣5分, 未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扣4分; 2. 建立健全医院内部审计制度, 医院内部控制制度、医院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实施(9分), 每个制度3分; 3. 加强对固定资产定期清查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做到账账相符(8分), 账实不符扣4分, 账账不符扣4分; 4. 认真组织开展“公立医疗机构经济管理年”活动(8分), 实施方案不全面扣4分; 5. 规范和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三年专项行动工作(8分), 方案不具体扣4分; 6. 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8分), 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扣8分, 开展不全面扣4分; 7. 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医疗服务收费标准, 坚决杜绝各种乱收费现象(8分), 未按规定医疗服务收费标准执行扣8分, 有乱收费现象扣8分(两项扣分最高不超8分); 8. 各类报表、数据、材料及时准确上报(由市卫健委财务科打分)(13分)。</p>	<p>70</p>	<p>财务科</p>	
<p>财务管理 (非医疗机构) (70分)</p>	<p>1. 认真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建立健全单位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10分), 每个制度3分; 2. 加强对固定资产定期清查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做到账账相符(10分), 账实不符扣5分, 账账不符扣5分; 3. 严格执行行政事业收费标准(10分), 未执行行政事业收费标准扣10分; 4. 认真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10分), 未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扣10分, 开展不全面扣6分; 5. 严格执行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国库集中支付业务(10分), 未严格执行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扣8分, 未规范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扣8分; 6. 规范和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三年专项行动工作(8分), 方案不具体扣4分; 7. 各类报表、数据、材料及时准确上报(由市卫健委财务科打分)(12分)。</p>	<p>同上</p>		
<p>扫黑除恶工作</p>	<p>有安排、有部署, 制定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实施方案得3分; 成立领导小组和组织机构得3分; 公开投诉举报渠道, 建立线索案件相关台账得2分; 创新宣传方式, 及时报送进展信息得2分。(重点查看会议记录、出台文件、线索台账、宣传内容及报送信息等, 否则不得分)</p>	<p>10</p>	<p>扫黑办</p>	
<p>合计</p>		<p>640</p>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一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67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完成规范化发热门诊建设（20分）；2.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3.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4.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5.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6.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核酸检测工作	核酸检测工作情况。1. 配合榆林中心城区不定期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20分）；2. 设置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满足群众“应检尽检”和“愿检尽检”需求（10分）；3. 依托城市核酸检测基地，成立榆林市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技术指导中心（10分）；4. 组织专家开展核酸检测巡查工作（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救治工作	医疗救治工作开展情况。1. 成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救治专家委员会或专家组（10分）；2. 建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会诊机制和多学科诊疗机制（10分）；3. 预留足够的抗冠床位，抗冠床位设置达到医院总床位的10%，重症床位设置达到抗冠床位的10%（10分）；4. 设置新冠病毒感染患者收治病区（10分）；5. 抗冠药物配备满足临床要需求（2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重点专科工作	建成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10分）；完成第一批和第二批省级重点专科终、中期评估（10分）；完成第三批省级重点专科创建工作（10分）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对口帮扶工作	建立医疗联合体，所有省市级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专科联盟（20分），配合省市级医师团，将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县、乡、村，三级医院全面实行预约诊疗，加快推行日间手术，逐步实施精细化管理（10分）。认真做好新一轮对口帮扶工作规划，进一步明确对口帮扶任务和工作目标（5分）。调整、理顺医疗服务价格（5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分级诊疗及人才工作	按照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意见，建立三级医院医联体+全科医生服务新模式（5分）；制定转诊规范和接诊流程，畅通双向转诊渠道，确定并公示本医院疾病诊疗目录，指导和培养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生从业行为（5分）；全面启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5分）任免中层干部（5分），违规进人（5分）。严格落实市级医疗单位医生在聘任副主任医师前必须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累计服务一年的规定（5分）。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人事科	
平安医院	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5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100%，妥善化解医疗纠纷，	20	医政药政管	

	坚决打击涉医犯罪和“医闹”行为，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5分）；继续加强警务室建设，配备相应安保人员和警力（10分）。		理科	
医疗质量	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 $\geq 35\%$ ，得30分；或 $< 35\%$ ，以35%为基数，每减少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leq 33\%$ ，得20分；或 $> 33\%$ ，以33%为基数，每增加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药政管理	持续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达到40%（5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5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分）；做好药品和耗材的网上阳光采购工作，网采率达95%以上（5分）；做好药品备案采购管理工作，年度备案采购药品金额不得超过机构药品采购总金额的5%，耗材备案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同类医用耗材采购总金额的5%（5分）；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20元以下（5分）；做好HIS系统与药采平台对接工作，提高信息化服务与监管水平（5分）；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5分）；建立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开展重点药品控工作（5分）；建立药品耗材配送企业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考核（5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工作情况。深入宣传《献血法》及其实施办法，落实血液管理规章制度（10分）。做好科学合理储血，加强临床用血安全管理（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48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90%以上（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服务	1. 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通过医疗质量控制、合理用药、检查检验同质化等指标，考核医院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10分）。2. 高效的运营效率能体现医院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是实现医院科学管理的关键（10分）。3. 人才队伍建设与教学科研能力体现医院的持续发展能力，是反映三级公立医院创新发展和持续健康运行的重要指标（10分）。4. 医院满意度由患者满意度和医务人员满意度两部分组成。患者满意度是三级公立医院社会效益的重要体现，提高医务人员满意度是医院提供高质量医疗服务的重要保障（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作风建设	医疗领域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1. 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是否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是否完善工作机制，是否会议安排部署等。2. 按计划开展年度工作。3. 年底工作总结情况。是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系统总结，要有数据和案例支撑。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卫生应急	卫生应急专项经费8万元是否由于市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业务培训等；拨付绥德院区院前急救设备购置经费4万元是否使用到位。	20	应急安全科	
依法执业与食品安全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数据和自查报告；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定期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承诺事项中出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现 2 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 5 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 5 分；同一事项提出 2 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完成年度承担的各类食品安全监测任务，未完成扣 5 分；落实食源性疾病预防控制责任以及四菌一病毒主动监测，食源性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和爆发事件网报及时率以及爆发事件处置率分别达到 100%，杜绝漏报现象，不达标者扣 5 分。食品安全周知识宣传，未完成扣 5 分。	15		
信息化建设	完成南部医疗中心第二远程诊断中心系统部署，未完成扣 10 分，启动市级检验中心建设，未完成启动建设任务扣 10 分。	20	发展改革科	
深化改革	完成医院章程的制订工作，全民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5 分）南部医疗服务分中心建设情况，与南五县二级医院、基层医疗机构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情况。（5 分）	10	发展改革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工作	1、老年医学科建设；2、健康医院、无烟医院、老年友善医院建设；3、医养结合工作推进；4、健康科普与教育；5、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乡村振兴	与帮扶县级医院签订对口支援责任书（5 分）；向受援县级医院派驻至少 5 名高年资主治医师以上医护技人员组成的团队，每批医务人员团队连续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6 个月（5 分）；组织开展 30 种大病集中救治（10 分）。	20	乡村振兴办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治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 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 分）3、伦理审查日常工作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 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 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政策、制度（2 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 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 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67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二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67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完成规范化发热门诊建设（20分）；2.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3.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4.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5.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6.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核酸检测工作	核酸检测工作情况。1. 配合榆林中心城区不定期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20分）；2. 设置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满足群众“应检尽检”和“愿检尽检”需求（10分）；3. 组织专家开展核酸检测质量巡查工作（10分）；4. 做好混管阳性复核工作（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救治工作	医疗救治工作开展情况。1. 成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救治专家委员会或专家组（10分）；2. 建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会诊机制和多学科诊疗机制（10分）；3. 预留足够的抗冠床位，抗冠床位设置达到医院总床位的10%，重症床位设置达到抗冠床位的10%（10分）；4. 设置新冠病毒感染患者收治病区（10分）；5. 抗冠药物配备满足临床要需求（2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重点专科工作	建成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10分）；完成第一批和第二批省级重点专科终、中期评估（10分）；完成第三批省级重点专科创建工作（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对口帮扶工作	建立医疗联合体，所有省市级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专科联盟（20分），配合省市级医师团，将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县、乡、村，三级医院全面实行预约诊疗，加快推行日间手术，逐步实施精细化管理（10分）。认真做好新一轮对口帮扶工作规划，进一步明确对口帮扶任务和工作目标（5分）。调整、理顺医疗服务价格（5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分级诊疗及人才工作	按照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意见，建立三级医院医联体+全科医生服务新模式（5分）；制定转诊规范和接诊流程，畅通双向转诊渠道，确定并公示本医院疾病诊疗目录，指导和培养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生从业行为（5分）；全面启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5分）任免中层干部（5分），违规进人（5分）。严格落实市级医疗单位医生在聘任副主任医师前必须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累计服务一年的规定（5分）。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人事科	
平安医院	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5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100%，妥善化解医疗纠纷，坚决	20	医政药政管	

	打击涉医犯罪和“医闹”行为，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5分）；继续加强警务室建设，配备相应安保人员和警力（10分）。		理科	
医疗质量	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 $\geq 35\%$ ，得30分；或 $< 35\%$ ，以35%为基数，每减少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leq 33\%$ ，得20分；或 $> 33\%$ ，以33%为基数，每增加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药政管理	持续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达到40%（5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5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分）；做好药品和耗材的网上阳光采购工作，网采率达95%以上（5分）；做好药品备案采购管理工作，年度备案采购药品金额不得超过机构药品采购总金额的5%，耗材备案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同类医用耗材采购总金额的5%（5分）；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20元以下（5分）；做好HIS系统与药采平台对接工作，提高信息化服务与监管水平（5分）；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5分）；建立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开展重点药品控工作（5分）；建立药品耗材配送企业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考核（5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工作情况。深入宣传《献血法》及其实施办法，落实血液管理规章制度（10分）。做好科学合理储血，加强临床用血安全管理（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48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90%以上（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服务	1. 提供高质量的医疗服务，通过医疗质量控制、合理用药、检查检验同质化等指标，考核医院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10分）。2. 高效的运营效率能体现医院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是实现医院科学管理的关键（10分）。3. 人才队伍建设与教学科研能力体现医院的持续发展能力，是反映三级公立医院创新发展和持续健康运行的重要指标（10分）。4. 医院满意度由患者满意度和医务人员满意度两部分组成。患者满意度是三级公立医院社会效益的重要体现，提高医务人员满意度是医院提供高质量医疗服务的重要保障（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作风建设	医疗领域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1. 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是否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是否完善工作机制，是否会议安排部署等。2. 按计划开展年度工作。3. 年底工作总结情况。是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系统总结，要有数据和案例支撑。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疾病预防控制科	
卫生应急	卫生应急专项经费15万元是否用于重症救援队伍建设、培训等。	20	应急安全科	
依法执业与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数据和自查报告；	20	法规与综合	

食品安全	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定期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承诺事项中出现2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5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5分；同一事项提出2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监督科	
	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完成年度承担的各类食品安全监测任务，未完成扣5分；落实食源性疾病预防控制责任以及四菌一病毒主动监测，食源性疾病预防控制信息和爆发事件网报及时率以及爆发事件处置率分别达到100%，杜绝漏报现象，不达标者扣5分。食品安全周知识宣传，未完成扣5分。	15		
深化医改	完成医院章程的制订工作，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15分）做好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定期召开推进会议，建立相关制度台账。（15分）	30	发展改革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工作	1、老年医学科建设；2、健康医院、无烟医院、老年友善医院建设；3、医养结合工作推进；4、健康科普与教育；5、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乡村振兴	与帮扶县级医院签订对口支援责任书（5分）；向受援县级医院派驻至少5名高年资主治医师以上医护技人员组成的团队，每批医务人员团队连续工作时间不得少于6个月（5分）；组织开展30种大病集中救治（10分）。	20	乡村振兴办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顿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分）3、伦理审查工作日常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权益政策、制度（2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67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中医医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65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完成规范化发热门诊建设（20分）；2.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3.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4.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5.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6.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核酸检测工作	核酸检测工作情况。1. 配合榆林中心城区不定期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20分）；2. 设置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满足群众“应检尽检”和“愿检尽检”需求（10分）；3. 组织专家开展核酸检测质量巡查工作（10分）；4. 做好混管阳性复核工作（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医疗救治工作	医疗救治工作开展情况。1. 成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救治专家委员会或专家组（10分）；2. 建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会诊机制和多学科诊疗机制（10分）；3. 设置规范化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负责阳性患者收治工作（10分）；4. 做好定点救治医院全体工作人员闭环管理工作（10分）；5. 设置新冠病毒感染患者收治病区（10分）；6. 抗冠药物配备满足临床要需求（20分）。	7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重点专科工作	建成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10分）；完成第三批省级重点专科创建工作（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对口帮扶工作	建立医疗联合体，所有省市级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专科联盟（20分），配合省市级医师团，将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县、乡、村，三级医院全面实行预约诊疗，加快推行日间手术，逐步实施精细化管理（10分）。认真做好新一轮对口帮扶工作规划，进一步明确对口帮扶任务和工作目标（5分）。调整、理顺医疗服务价格（5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分级诊疗及人才工作	按照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意见，建立三级医院医联体+全科医生服务新模式（5分）；制定转诊规范和接诊流程，畅通双向转诊渠道，确定并公示本医院疾病诊疗目录，指导和培养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生从业行为（5分）；全面启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5分）任免中层干部（5分），违规进入（5分）。严格落实市级医疗单位医生在聘任副主任医师前必须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累计服务一年的规定（5分）。	15	医政药政管理科 人事科	
平安医院	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5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100%，妥善化解医疗纠纷，坚决打击涉医犯罪和“医闹”行为，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5分）；继续加强警务室建设，配备相应安保人员和警力（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质量	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 $\geq 35\%$ ，得30分；或 $< 35\%$ ，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以 35%为基数，每减少 0.1 个百分点减 0.1 分，最高减 10 分；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33%，得 20 分；或>33%，以 33%为基数，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减 0.1 分，最高减 10 分。		科中医药管理科	
药政管理	持续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达到 40%(5 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5 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 分)；做好药品和耗材的网上阳光采购工作，网采率达 95%以上(5 分)；做好药品备案采购管理工作，年度备案采购药品金额不得超过机构药品采购总金额的 5%，耗材备案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同类医用耗材采购总金额的 5%(5 分)；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 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 20 元以下（5 分）；做好 HIS 系统与药采平台对接工作，提高信息化服务与监管水平（5 分）；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5 分）；建立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开展重点药品控工作（5 分）；建立药品耗材配送企业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考核（5 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工作情况。深入宣传《献血法》及其实施办法，落实血液管理规章制度（10 分）。做好科学合理储血，加强临床用血安全管理（10 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中医药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 48 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 90%以上（10 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作风建设	医疗领域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1. 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是否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是否完善工作机制，是否会议安排部署等。2. 按计划开展年度工作。3. 年底工作总结情况。是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系统总结，要有数据和案例支撑。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发展改革工作	完成医院章程的制订工作，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15 分）做好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工作，定期召开推进会议，建立相关制度台账。（15 分）	30	发展改革科	
依法执业与食品安全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数据和自查报告；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定期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承诺事项中出现 2 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 5 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 5 分；同一事项提出 2 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完成年度承担的各类食品安全监测任务，未完成扣 5 分；落实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责任，食源性病例信息和爆发事件网报及时率以及爆发事件处置率分别达到 100%，杜绝漏报现象，不达标者扣 5 分。食品安全周知识宣传，未完成扣 5 分。	15		
提升医院内涵建设	加强重点专科建设完成院士工作站评审答辩，申报老中医传承工作室。	10	中医药管理科	
提升医院内涵建设	加强专家门诊建设和“名老中医”和“名中医”工作室建设。	10		

提升医院内涵建设	强化重点专科、特色专科建设、“治未病”中心建设。	10		
提升医院内涵建设	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持续开展中医药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服务。	10		
药政管理	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逐步达到60%(10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10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分)；拓展中医养生保健和中医特色康复服务，探索与养老机构开展多形态合作协作，促进中医药医养融合发展(5分)。有安排，有措施，有成效，有总结，共20分，缺一项扣5分。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老年医学科建设；2、老年友善医院建设；3、医养结合工作推进；4、健康科普与教育；5、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2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乡村振兴	与帮扶县级医院签订对口支援责任书(5分)；向受援县级医院派驻至少3名高年资主治以上医护人员组成的团队，每批医务人员团队连续工作时间不得少于6个月(5分)；组织开展30种大病集中救治(10分)。	20	乡村振兴办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顿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分)3、伦理审查工作日常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权益政策、制度(2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65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三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5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完成规范化发热门诊建设（20分）；2.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3.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4.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5.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6.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核酸检测工作	核酸检测工作情况。1. 配合榆林中心城区不定期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20分）；2. 设置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满足群众“应检尽检”和“愿检尽检”需求（10分）；3. 组织专家开展核酸检测质量巡查工作（10分）；4. 做好混管阳性复核工作（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救治工作	医疗救治工作开展情况。1. 成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救治专家委员会或专家组（10分）；2. 建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会诊机制和多学科诊疗机制（10分）；3. 设置新冠肺炎市级亚定点医院，抽调医护人员行程救治梯队，负责阳性患者收治工作（10分）；4. 做好亚定点医院全体工作人员闭环管理工作（10分）；6. 抗冠药物配备满足临床要需求（20分）。	60	医政药政管理科	
重点专科工作	建立医疗联合体，所有省市级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专科联盟（20分），配合省市级医师团，将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县、乡、村，指导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传染病防控工作（10分）。认真做好新一轮对口帮扶工作规划，进一步明确对口帮扶任务和工作目标（5分）。	35	医政药政管理科	
分级诊疗及人才工作	按照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意见，建立三级医院医联体+全科医生服务新模式（5分）；制定转诊规范和接诊流程，畅通双向转诊渠道，确定并公示本医院疾病诊疗目录，指导和培养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生从业行为（5分）；全面启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5分）任免中层干部（5分），违规进人（5分）。严格落实市级医疗单位医生在聘任副主任医师前必须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累计服务一年的规定（5分）。	15	医政药政管理科 人事科	
平安医院	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5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100%，妥善化解医疗纠纷，坚决打击涉医犯罪和“医闹”行为，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5分）；继续加强警务室建设，配备相应安保人员和警力（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质量	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 $\geq 35\%$ ，得30分；或 $< 35\%$ ，以35%为基数，每减少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leq 33\%$ ，得20分；或 $> 33\%$ ，以33%为基数，每增加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药政管理	持续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达到40%（5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5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分）；做好药品和耗材的网上阳光采购工作，网采率达95%以上（5分）；做好药品备案采购管理工作，年度备案采购药品金额不得超过机构药品采购总金额的5%，耗材备案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同类医用耗材采购总金额的5%（5分）；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20元以下（5分）；做好HIS系统与药采平台对接工作，提高信息化服务与监管水平（5分）；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5分）；建立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开展重点药品控工作（5分）；建立药品耗材配送企业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考核（5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工作情况。深入宣传《献血法》及其实施办法，落实血液管理规章制度（10分）。做好科学合理储血，加强临床用血安全管理（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48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90%以上（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疾病预防控制科	
作风建设	医疗领域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1. 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是否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是否完善工作机制，是否会议安排部署等。2. 按计划开展年度工作。3. 年底工作总结情况。是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系统总结，要有数据和案例支撑。	30		
健康促进内容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3、健康医院、无烟医院建设；	15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依法执业与食品安全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数据和自查报告；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定期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承诺事项中出现2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5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5分；同一事项提出2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5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完成年度承担的各类食品安全监测任务，未完成扣5分；落实食源性疾病预防与评估，食源性疾病病例信息和爆发事件网报及时率以及爆发事件处置率分别达到100%，杜绝漏报现象，不达标者扣5分。食品安全周知识宣传，未完成扣5分。	15分		
卫生应急	卫生应急经费10万元是否用于传染病防治、紧急医学救援、卫生应急设备采购。	20	卫生应急安全科	
深化医改	完成医院章程的制订工作，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5分）去行政化管理工作建设情况。（5分）	10	发展改革开科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顿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分）3、伦理审查工作日常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权益政策、制度（2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55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五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8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2.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3.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4.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5.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核酸检测工作	核酸检测工作情况。1. 配合榆林中心城区不定期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20分）；2. 设置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满足群众“应检尽检”和“愿检尽检”需求（10分）；3. 定期抽调检验专业人员支援城市核酸检测基地核酸检测工作（10分）；4. 做好混管阳性复核工作（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救治工作	医疗救治工作开展情况。1. 成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医疗救治专家委员会或专家组（10分）；2. 建立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会诊机制和多学科诊疗机制（10分）；3. 加大精神病院区管控，做好精神疾病合并新冠感染医疗救治工作（10分）；4. 抗冠药物配备满足临床要需求（20分）。	60	医政药政管理科	
重点专科工作	建立医疗联合体，所有省市级重点专科牵头组建专科联盟（20分），配合省市级医师团，将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县、乡、村，指导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传染病防控工作（10分）。认真做好新一轮对口帮扶工作规划，进一步明确对口帮扶任务和工作目标（5分）。	35	医政药政管理科	
分级诊疗及人才工作	按照分级诊疗制度实施意见，建立三级医院医联体+全科医生服务新模式（5分）；制定转诊规范和接诊流程，畅通双向转诊渠道，确定并公示本医院疾病诊疗目录，指导和培养基层医疗机构全科医生从业行为（5分）；全面启动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5分）任免中层干部（5分），违规进人（5分）。严格落实市级医疗单位医生在聘任副主任医师前必须到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累计服务一年的规定（5分）。	15	医政药政管理科 人事科	

平安医院	继续开展创建“平安医院”活动(5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100%,妥善化解医疗纠纷,坚决打击涉医犯罪和“医闹”行为,保障医患双方合法权益(5分);继续加强警务室建设,配备相应安保人员和警力(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质量	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 $\geq 35\%$,得30分;或 $< 35\%$,以35%为基数,每减少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leq 33\%$,得20分;或 $> 33\%$,以33%为基数,每增加0.1个百分点减0.1分,最高减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药政管理	持续加强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基本药物使用比例达到40%(5分);设置总药师,开展处方点评,促进合理用药(5分);开展短缺药品监测上报工作(5分);做好药品和耗材的网上阳光采购工作,网采率达95%以上(5分);做好药品备案采购管理工作,年度备案采购药品金额不得超过机构药品采购总金额的5%,耗材备案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同类医用耗材采购总金额的5%(5分);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30%左右,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收入)中消耗的卫生材料降到20元以下(5分);做好HIS系统与药采平台对接工作,提高信息化服务与监管水平(5分);执行药品零差率销售政策(5分);建立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开展重点药品控工作(5分);建立药品耗材配送企业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考核(5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	无偿献血工作情况。深入宣传《献血法》及其实施办法,落实血液管理规章制度(10分)。做好科学合理储血,加强临床用血安全管理(10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48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90%以上(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作风建设	医疗领域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1.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是否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是否完善工作机制,是否会议安排部署等。2.按计划开展年度工作。3.年底工作总结情况。是否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系统总结,要有数据和案例支撑。	30	医政药政管理科	
院感防控	建立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全院普及手卫生(10分)。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5分)。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5分)。	20	医政药政管理科	
精卫工作	实施县区级精防办人员培训工作(10分);完成精神卫生专项督导工作(10分);全市报告患病率达到4.5‰(5分);规范管理率达到80%(5分)。	30	疾病预防控制科	
依法执业	认真开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及时报送统计数据和自查	50	法规与综合监督	

	报告；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定期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承诺事项中出现2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健康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5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健康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5分；同一事项提出2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3、健康医院、无烟医院建设；	15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深化医改	完成医院章程的制订工作，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5分）去行政化管理工作建设情况。（5分）	10	发展改革开科	
卫生应急	卫生应急经费8万元是否用于卫生应急心理队伍建设，并使用到位。	20	卫生应急安全科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顿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分）3、伦理审查日常工作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政策、制度（2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58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疾控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65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新冠疫情 防控	落实早发现、早隔离各项措施，持之以恒、毫不放松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确保不出现规模性输入和反弹，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全力做好“第十四届全运会和残特奥会”疫情防控保障各项工作，确保各项赛事在卫生、健康、安全的环境中有序进行。全力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逐步扩大接种范围，建立人群免疫屏障。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传染病防 控	落实重点传染病“专病专策”，提升重点传染病防控水平，传染病总发病率比2018年下降（不达标扣20分）；加强疫情信息网络技术培训，规范疫情网络报告（20分）；落实传染病逐级监测预警，实行“年部署、季调查、月评估、周分析、日监测”（不达标扣30分）。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免疫规划	每年上报全市采购疫苗计划（10分）；建立健全完整的购进、储存、分发、供应记录，建立定期检查制度（10分）；过期疫苗建立台帐管理，按规定及时进行处理（10分，未及时处理扣5分）；开展预防接种宣传活动（10分）；开展《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技术规范培训（10分）；对各县区免疫规划工作进行督导、技术指导，每年2次（10分）；组织开展重点人群乙肝疫苗免费接种工作，有安排，有报表。（10分）。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艾滋病	通过多种形式加大性病、艾滋病健康知识宣传，每年不少于2次（20分，少一次扣10分）；开展性病、艾滋病防治技术培训（20分）；按要求对县市区防控工作督导，每年2次（20分），少一次扣10分）；组织开展重点地区艾滋病聚集高发现状的专题研究活动（10分）。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结核病	继续推进结核病分级诊疗和综合防治服务模式工作（20分）；开展防控技术和临床诊疗技术督导（20分）；加强重点人群筛查，提高患者发现水平，有安排，有培训（10分）；实施耐药结核病防治工作（10分）；加强学校等人群密集场所的防控工作（10分）。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慢病管理	加强慢性病防控示范区建设工作，大力宣传慢病健康教育知识，引导公众树立正确的健康观（10分）；参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基层技术人员进行高血压、糖尿病管理干预培训（20分）；着力推进“12345”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20分）。	50	疾病预防控制科	

实验室	提高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能力，配备、更新设备，完成国家城乡饮水监测任务，有报表、工作总结（20分）；开展水质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对各市区未取得水质检测认证的实验室进行技术指导（20分）；完成国家流感监测、手足口病监测、狂犬病监测任务（20分，未完成流感监测扣10分，手足口、狂犬病监测各扣5分）。	70	疾病预防控制科	
卫生应急	鼠疫业务经费22万元（鼠密度监测5万元，鼠疫培训经费6万元，鼠疫宣传经费5万，鼠疫演练经费6万元），疾控系统卫生应急队伍培训8万元是否使用到位。	50	应急安全科	
职业病防治	认真开展年度职业病防治监测项目（20分），加强对全市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质量控制管理（10分），进一步做好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管理（10分），组织开展职业病诊断工作（10分），做好职业卫生统计信息上报工作（10分）。	90	综合法监科	
食品安全	加强食源性疾病预防、食品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和食品微生物及其致病因子监测以及网报工作，未完成扣5分；食品安全周知识宣传，未完成扣5分。	10	综合法监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3、合理膳食行动	15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科研工作	1、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积极开展医学科研诚信与作风建设专项教育整顿活动。有管理制度、培训记录、方案、总结等。（5分）2、临床研究登记备案。本年度在研和开展的临床研究项目是否如实、及时在国家医学研究登记备案信息系统上传、更新信息。（5分）3、伦理审查工作日常监督管理是否规范。伦理委员会是否设立与备案，成员结构组成是否合理，办公资源、章程、工作制度、标准操作规程是否合规、全面、完整等（2分）；伦理审查方式、过程、记录、效率是否合规、完整、及时等（2分）；有无受试者保护相关权益政策、制度（2分）；文档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有专用空间、专人负责、分类管理、文件完整等（2分）。4、加强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种）或样本运输管理，有运输台账、记录等。（2分）	2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65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卫生健康行政执法支队）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47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榆林市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实施方案》精神（5分）；进一步开展卫生健康监督机构规范化创建活动（5分）；建立综合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全面启用监督执法业务应用系统，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20分）。	3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稽查工作	加强卫生健康督查，每年对县市区卫生监督机构进行1-2次督查（10分）。强化全市卫生监督人员工作培训（5分）。做好群众举报和投诉工作，并将查处结果及时反馈当事人，反馈率达100%。（5分）（反馈率每低于5个百分点扣1分，低于标准一半得0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其他经常性	做好日常统计数据的上报工作，月报、季报、年报信息数据上报真实、准确、及时（5分）；按时完成省、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上级监督机构下达的卫生监督重点抽检任务（10分）；及时完成市卫健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5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专项整治	配合市卫健委做好打击非法行医、消毒产品、疫情防控等各类专项整治督导工作，做到活动有计划（10分）、有方案（10分）、有效果（10分）、有总结（10分），做好各类专项整治的汇总、总结上报工作（10分）。	5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重点监督检查	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扩大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制度实施覆盖面，市管单位100%的住宿场所和80%的游泳池、影剧院、沐浴、歌舞厅、美容美发场所实现量化分级。（各类场所每低于5个百分点扣1分，低于标准一半的得0分）	3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规范职业病诊断鉴定工作。有方案（10分）、有总结（10分）、有上报（10分）。	3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生活饮用水卫生和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的监督检查工作，督导县市区并完成省市下达的年度抽检计划，做好生活饮用水卫生远程在线监测工作。有方案（5分）、有痕迹（10分）、有总结（5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学校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督导县市区并完成省市下达的年度抽检计划。有方案（5分）、有痕迹（10分）、有总结（5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放射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指导放射诊疗工作场所依法执业，规范放射诊疗工作。有方案（5分）、有痕迹（10分）、有总结（5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中医服务的监督检查工作，规范中医诊疗、康复、保健秩序。有方案（4分）、有活动记录（8分）、有总结报告（8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做好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监督检查工作，有方案（4分）、有活动记录（8分）、有总结报告（8分）。	20		
	做好传染病防治的监督检查工作，规范传染病管理规程。有方案（10分）、有痕迹（10分）、有总结（10分）。二级生物实验室备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监督检查多少家，备案多少家（20分），未开展相关工作不得分。	5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案件办理	加大案件办理力度，全年办理案件不少于30起，一般程序20起，简易程序10起，以网报数量为准。（每多完成1例加3分，最多加30分；每少完成1例扣3分，扣完为止。）	5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严格案件办理程序，规范执法文书制作。查看案件卷宗，不符合程序最多扣15分，文书不规范最多扣15分	3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开展案卷评查工作，提高案件办理质量。（评为国家级优秀案1例加10分、评为省级优秀案1例加6分）	3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加强产科市场监管 打击“两非”	孕产妇住院分娩率≥98%（10分），打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非法终止妊娠，打击非法接生，非法产科作业（10分）。	2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3、开展养老领域诈骗打击整治专项行动；	15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47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妇保院）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85）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1. 执行预检分诊工作（10分）；2. 建立院感一把手负责制，健全医院感染管理体系，规范和落实各项院感规章制度（20分）；3. 建立或调整医院感染委员会，完善三级监控网络（10分）；4. 加强重点部门的医院感染管理，加强院感知识培训，使医院的感染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10分）；5. 完成全体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与考核（10分）。	6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医疗废物	加强医疗废物管理，设有临时暂存点，医院废物在院内暂存不超过48小时，无害化集中处置达到90%以上（10分）。	1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信息化建设	全面应用区域医疗卫生信息平台对各县区妇幼工作的监督、管理、考核工作。有安排（6分）、有措施（6分）、有总结（8分）。	20	妇幼家庭与家庭发展科 信息中心	
培训、督导与考核	全年至少一次培训、督导与考核（40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制定完成项目县（绥、米、吴、清、子、佳、横、定）全年两次督导（15分），做好数据分析统计上报（15分）。	3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完成全年两次督导检查（15分）；按时上报数据，做好数据分析统计（15分）。	3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	产前筛查率达80%以上（20分）；新生儿疾病遗传性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85%以上（4分）；新生儿疾病筛查阳性病例随访率达到60%以上（4分）；免费筛查政策群众知晓率达到80%以上（4分）；阳性患儿反馈率达100%（4分）；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信息收集、报送及时准确（4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妇女健康促进项目	统计上报县区年度宫颈癌 7.44 万人和乳腺癌 4.97 万人筛查任务数据信息 (20 分), 制定质控工作计划 (10 分), 完成年度质控 1 次 (20 分)。	5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母婴阻断	完成全市检测试剂招标采购、分配 (10 分), 三病筛查率 $\geq 95\%$ (10 分), 孕早期筛查率 $\geq 40\%$ (10 分), 完成阳性患者的规范救治、管理、随访 (10 分), 拨付医院和医务人员随访管理的补助经费 (5 分), 做好报表统计 (5 分)。	5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加强产科市场监管 打击“两非”	孕产妇住院分娩率 $\geq 98\%$ (10 分), 打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非法终止妊娠, 打击非法接生, 非法产科作业 (10 分)。	2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评审会	年内召开孕产妇和新生儿死亡评审会 (20 分), 并形成评审报告 (20 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避孕药具管理	避孕药具发放到位 (30 分), 加强避孕药具宣传 (10 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 $\geq 90\%$ (20 分), 信息收集、统计上报及时、准确 (20 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孕产妇和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	孕产妇和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90\%$ (30 分), 做好统计和报表工作 (30 分)。	6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严格控制“三率”, 强化出生医学证明发放监管。	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25/10 万, 12‰, 15‰ 以下 (20 分), 严格《出生医学证明》的管理, 全年检查不少于两次 (20 分)。	4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 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3、健康医院、无烟医院建设;	15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585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调查队）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1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出生人口动态 预警监测（170 分）	按榆政卫计发【2016】350号文件，对全市出生人口动态监测工作有安排（10分）、有措施（10分）、有成效（10分）、有总结（10分）。	40	妇幼健康和 家庭发展科	
	对全市出生人口动态监测工作有检查（15分）、有督促（15分）。	30		
	对出生人口动态监测工作情况有定期数据汇总、有情况通报。（每缺一次扣5分，直至扣完为止）	30		
	对榆阳、靖边两个国家人口监测点数据进行按季上传和反馈（每少一次扣5分，共20分），促进重点核查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10分），督促项目县合理使用专项资金（10分）。	40		
	加强全市人口监测项目工作，有安排（10分）、有实施（10分），能定期开展督导调研（10分）。	30		
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项目工作 （330分）	承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协调组职责（20分）；协助市卫健委制定或转发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重点工作任务相关文件，明确年度目标绩效要求（20分）；协助督促各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落实（20分）；	60	基层卫生科	
	参与半年、年度绩效评审工作（30分）；组织开展基本公卫服务质量核查工作（60分）；提升项目服务规范性（40分）	130		
	结合中省文件精神，协助市卫健委制定年度工作实施方案，市级督导、考核方案、指标体系（30分）；	30		
	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宣传工作（25分）；协助相关专业机构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统计报表市级审核人员（35分）；按时、准确完成统计报表网报任务（50分）。	110		
健康促进与老 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0	健康促进与 老龄服务科	
合计		51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老龄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60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老年人生活保健费工作	按时完成老年人生活保健费申报，对各县市区上报数据进行审核，按时完成老年人生活保健费拨付工作。	12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养老服务项目	完成养老服务项目申报。考察论证工作；养老服务项目计划分配并及时下达。	10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宣传调研工作	加大宣传力度，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积极开展老龄健康宣传工作，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和养老领域诈骗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宣传活动。	10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敬老月”活动	积极开展走访慰问等系列活动，营造敬老、爱老、孝老社会环境。	8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积极配合市卫健委健全完善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	10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积极开展流动人口健康服务，宣传关爱工作。	5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留守儿童健康关怀关爱工作	积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健康关怀关爱活动。	50	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合计		60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信息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1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信息化、统计、 继续医学教育	做好区域平台数据备份工作，增加灾备一体机、云灾备系统确保数据安全。	50	发展改革科	
	完成居民健康档案（老年人、高血压、糖尿病）开放工作。	50	发展改革科	
	做好区域平台软件、硬件、网络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	50	发展改革科	
	做好门户网站后台的技术支撑和安全维护工作，全年无网络安全事故。	100	发展改革科	
	做好卫生健康统计信息工作，无缺报、漏报、误报。	150	发展改革科	
	完成榆林市省级、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	50	发展改革科	
妇幼健康和家 庭发展工作	推进人口信息化建设，创新人口信息统计工作，建立计划生育业务信息库，加强信息采集和维护，提高全员人口数据质量。人员、设备配备到位（20分）市县有2名以上具有计算机大中专专业水平工作人员；乡镇有1名中等计算机专业学校水平人员从事人口信息化工作；（2）查看全员库数据情况和“一证通”应用情况，酌情打分（30分）。	50	妇幼健康和 家庭发展科	
健康促进与老 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0	健康促进与 老龄服务科	
合计		51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 市全民健康教育中心 ）

委属单位：

得分：

重点工作（50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培训和督导	全年至少组织两次专业培训（20分），年度不少于一次的督查指导（20分）。	4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12320 卫生健康热线整合	根据《关于印发榆林市整合热线资源实现“一号听民声”实施方案的通知》（榆政办函【2019】257号）文件要求，按时间节点跟进相关整合任务（50分）。	5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健康素养监测	按照 2019 年健康素养监测方案要求，细化方案落实（50分），启动年度监测工作（80分），组织监测培训（50分）。	18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教育服务项目	制定全年计划（10分），广泛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年内不少于10次（20分），指导基层规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教育服务项目，相关图片及资料齐全（20分）。	5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健康科普	建设健康科普市级专家库，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针对重点健康问题，开展健康科普活动。（20分）2.控烟工作纳入年度任务目标；制定实施办法（15分）；做好“5·31世界无烟日”活动（10分）；印制市级控烟宣传材料（15分）。 3.在微信、报刊、电视等平台做好健康科普宣传工作，创新性开展一些活动，为全市居民普及健康知识。（20分） 4.围绕健康素养66条，开发宣传资料，广泛宣传科普健康知识（20分）。	10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日常工作	各类资料上报及时，完成上级部门安排的其他任务。（科教宣传科打分）	80	科技教育与宣传科	
合计		50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中心血站）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44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信息工作	充分应用市级区域医疗卫生信息平台，逐步将采血的基本信息与市级区域信息平台人员信息相关联，建立全面的信息管理系统，有安排（10分），有措施（20分），有成效（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发展改革科	
学习培训	坚持对全体员工进行“一法两规”及质量体系的培训、学习（20分），实施站科两级培训计划（20分），全面提升采供血队伍整体业务素质，保证每人每年学习达到75学时（40分），每少一人扣1分，直至扣完。	8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宣传工作	做好无偿献血组织推广、动员等工作，使千人献血比例不低于8%，无偿献血占临床用血比例达100%，每减少1个百分点扣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无偿献血	加强无偿献血宣传，确保无偿献血知晓率不低于90%。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核算检测实验室	建成核酸检测实验室，质控体系健全，能够开展血液核酸检测工作（50分）；制定临床合理用血管控方案（10分）；全年至少开展两次以上临床用血和储血运行情况督导（10分），有安排，有检查，有通报，有措施，有成效，每缺一项扣10分；保证临床用血安全，完善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建设（20分）。	9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数据报送	采供血数据网络统计报送工作准确率达100%（30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5分；并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20分），无统计扣10分，无分析扣10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依法执业	开展“一法两规”，《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培训（20分），严格履行《医疗机构依法执业承诺书》，在本站组织开展依法执业自查活动（20分）。建立医技人员准入管理制度，持证率达100%，严禁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采血活动（20分）。制定血液紧急情况下工作预案（10分）；承诺事项中出现2项以上违法行为并受到上级或同级卫生计生监督机构处理的，每项扣5分；因违法执业发生重大事故或造成恶劣影响的，总项不得分；认真落实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卫生计生监督机构提出的各项整改要求或监督意见。不按期整改的，扣5分；同一事项提出2次以上未整改的，总项不得分。	70	法规与综合监督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44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 120 指挥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3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院前急救	强化院前急救工作。①至少召开一次急救站负责人会议，加强急救工作信息沟通与交流（20分）；②按季度定期公布急救站出车反应时间、病例完成情况，车载使用情况等并通报处理（10分）；③落实各县区院前急救“七统一”标准，使县区院前急救工作逐步规范（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急救站考核管理	加强急救站考核管理。①加强急救站的考核、考评，制定并签订（或下发）院前急救工作目标责任书（10分）；②全年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20分），（急救反应速度、车辆管理、诊疗标准规范、收费等），指导其全面开展院前急救医疗工作，强化院前医疗急救规范化服务和医疗急救质量，进一步提高全市院前急救水平（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应急医疗保障	完成年度应急医疗保障工作。做好各类应急医疗保障安排与部署，圆满完成全市各类大型活动医疗保障任务，并做好相关记录。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业务培训	开展急救业务培训。①制定2022年调度员培训计划，对调度员进行全面调度相关知识、急救知识、突发事件处置能力、急救仪器设备、急救药品等业务培训，全面提升调度水平（20分）；②设专人对调度员的接警情况（接警时间、地理位置、派车单位等）进行监管并及时处理（2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调度技能考核	开展调度员技能考核。①制定调度员考核办法，每个月对调度员综合业务知识进行考核（20分）；②半年对调度员进行一次院前急救调度知识考试（2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调度反馈回访	做好调度反馈回访。①设专人对120出诊情况进行电话回访，回访率不低于3%，回访主要内容包括：出车速度、医疗质量、服务质量及群众满意情况（20分）；②征求患者对急救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改进工作，群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10分）；③制定调度反馈回访制度（1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提高调度质量	提高调度质量。①开展每月案例分析会（10分）；②开展调度周点评会（10分）；③调度质控员对全部警情录音听取，点评并做记录（2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调度员赴急救站实践学习	组织调度员赴外地急救中心学习。组织调度员赴外地急救中心“零距离”培训学习优秀调度技能（20分）返回中心向全体工作人员作学习总结汇报（2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数据统计	完成2022年相关数据统计工作。按月统计院前急救工作（接警次数、出车次数、接回患者情况等）量，并及时上报相关科室及部门，每少一次扣10分，直至扣完。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应急演练	开展1次院前医疗急救应急演练，提升医务工作人员应对各种突发事件的救援能力和救治水平。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五进”宣传	全年至少开展5次以上急救知识“五进”宣传活动（25分），积极参与各大型公益宣传活动，通过网络媒体、直接交流、文字表述等方式对中心进行多方位宣传，同时完成市局下达各项宣传活动任务（25分）。	50	医政药政管理科	
急救网络建设	急救网络建设.进一步规范县区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加快县区急救站规范化运行，形成完善的三级急救网络（40分）。	40	医政药政管理科	
卫生应急	卫生应急经费12万元是否用于院前急救人员的培训、卫生应急宣传并使用到位。	20	卫生应急安全科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工作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53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爱卫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00）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	协调召开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工作会议（20分）；制定印发国家卫生城市巩固提升工作相关文件（30分）；营造国卫巩固提升宣传舆论氛围（30分）；组织开展督导检查（30分）；对2021年国卫复审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20分）；组织开展国家卫生城市新标准培训工作（20分）。	15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健康榆林建设	制定印发健康榆林建设考核工作方案（10分）；成立健康榆林行动专家咨询委员会（10分）；开展健康榆林建设工作督导（20分）；组织召开健康榆林建设工作会议（20分）；组织开展全市中小学生征文比赛活动（20分）；组织开展全市健康达人评选活动（20分）；打造一个健康主题公园（20分）。	12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健康小屋建设	制定出台健康小屋建设工作实施方案（10分）；市级建设完成6个健康小屋（20分）。	3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卫生创建	做好卫生城镇创建新旧管理实施办法和标准的有效衔接，组织开展国家卫生县、镇新标准培训工作（25分）；对2021年度年度创建的省市级卫生镇村、卫生单位进行表彰（25分）。	5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爱国卫生月和无烟环境建设	组织开展第34个爱国卫生月活动和第35个世界无烟日宣传活动（25分）；开展控烟督查，持续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工作（25分）。	5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病媒生物防制	开展PCO公司综合测评工作（20分）；开展四害孳生地调查治理和密度监测工作为科学灭杀提供依据（30分）；组织开展中心城区公共区域的病媒生物集中消杀工作（20分）；组织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乡镇的市级病媒生物专项考核鉴定和指导工作（30分）。	10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50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公立医院改革发展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10）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1	强化政策保障，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经验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方案；	100	发展改革科	
2	成立医改反馈问题整改专班，成立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研究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研究两个课题组，分析研判医改难点和堵点，制定相应措施；	100	发展改革科	
3	落实全国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加强近期全市医改重点工作；	50	发展改革科	
4	开展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调研情况；开展中心城区、南部六县公立医院运行及发展和定点医院规范化发热门诊建设运行调研情况，形成专题调研报告；	100	发展改革科	
5	组织讨论并草拟榆林市市级公立医院考核管理办法；参与讨论并草拟榆林市医疗卫生工作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年）；	100	发展改革科	
6	出台综合医改试点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情况；	50	发展改革科	
7	1、健康科普与教育；2、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51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2022 年度委属单位重点工作考核指标（市保健中心）

考核单位（盖章）：

得分：

重点工作（500）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责任科室	得分
1	健康档案管理	规范保健对象健康档案的管理，做到专人管理、专室存放（15）；及时更新完善保健对象健康信息，并保障保健对象健康信息的安全性、隐私性（15）。	3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2	健康体检	对保健对象开展 2023 年健康体检工作，体检报告由保健中心专人保管存档。	4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3	疫苗接种	对保健对象如期进行疫苗接种，做好统计核对工作。	4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4	医疗保障	100%完成各项重要接待任务医疗保障工作。	8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5	聘请专家及顾问	选聘健康指导专家、顾问，作为我市健康指导专家（30）；建立市级医疗保健专家库，从各基地医院重点学科遴选专家，纳入保健中心专家库（30）。	6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6	健康讲座	邀请全国知名专家有针对性的开展健康知识讲座。	6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7	健康评估	邀请全国知名专家针对保健对象体检结果及健康状况进行一对一健康评估。	6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8	巡诊工作	为保健对象开展“一对一”保健医生上门巡诊服务（60）；并做好保密工作（20）。	8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9	健康教育宣传	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健康教育宣传工作。	50	健康促进与老龄服务科	
合计			50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附件 2:

2022 年度委属单位目标责任考核 加分、减分、否决指标清单

根据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安排，委属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加分、减分或执行一票否决。

一、加分清单

1. 单位年度获党中央、国务院表彰奖励（加 50 分）；
2. 单位年度获国家卫健委或省委、省政府表彰奖励（加 30 分）；
3. 单位年度获陕西省卫健委或市委、市政府表彰奖励（加 20 分）。

二、减分清单

1. 单位职工年度有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每人次减 2 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每人次减 5 分）；
2. 单位年度被市卫健委或市直相关部门通报批评（减 5 分）；
3. 单位年度帮扶（包抓）县市区健康扶贫排名列倒数第二（减 10 分）、列倒数第三（减 5 分）；
4. 单位年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减 5 分）。

三、“一票否决”项

1. 班子成员年度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

2. 单位年度被省卫健委或市委、市政府通报批评；
3. 单位年度帮扶（包抓）县市区健康扶贫排名列倒数第一；
4. 单位年度发生较大、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造成严重影响。